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10 页
  
- 三、资质证书复印件…………… 第 11—14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7-482号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电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通达电气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通达电气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通达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通达电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通达电气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上证发〔2025〕68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通达电气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2145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792.18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07元，共计募集资金885,372,526.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含增值税）57,0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53,773,584.91元，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税款人民币3,226,415.09元，该部分不属于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828,372,526.00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网上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3,544,835.40元后，加上坐扣承销费57,000,000.00元中包含的进项税3,226,415.09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818,054,105.6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7-99号）。

####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19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8,537.25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731.84
二、募集资金净额	81,805.4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71,744.27
以前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3,640.69
本年度使用金额	81.54
本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0.85
加：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751.84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0.1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于2021年3月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后，连同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分别与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岭南支行（已更名为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泰康支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华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盈隆广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1月19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注]	8110901012601043165		已注销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泰康支行（原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岭南支行）	800190599301026		已注销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上步支行[注]	3602200529100260283		已注销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盈隆广场支行	020900061410702		已注销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629177643012		已注销
合计				

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上步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华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分别为上述两个开户行的上级机构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及产品检测中心建设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公司新产品研发以及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存款类产品或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2025年度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已结息协定存款累计收益额约0.04万元(不含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的情况。

####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方便账户管理、资金支付等工作,将截至2025年5月31日存放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剩余待支付尾款资金110.8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由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继续支付项目已签订合同待支付的款项。上述剩余待支付尾款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及时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

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相关管理人员负责办理专户注销手续。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的相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至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已按照上述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剩余待支付尾款资金合计约 90.85 万元转出，并已于报告期内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的相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已随之终止。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其他**

通达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 2025 年度的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5〕68 号）等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19 年 11 月 19 日								
募集资金总额					81,805.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557.35[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车载智能系统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6,052.55	26,052.55	22,896.71	18.70	22,865.63	-31.08	99.86	2021年6月	8,366.59	是	否
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8,941.59	18,941.59	17,959.95	15.02	17,956.56	-3.39	99.98	2021年6月	1,522.18	否[注2]	否
车载部件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0,793.35	20,793.35	19,484.45	41.49	19,452.23	-32.22	99.83	2021年6月	2,920.29	否[注2]	否
研发及产品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否	11,498.56	11,498.56	6,955.86	6.33	6,955.35	-0.51	99.99	2021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否	4,519.36	4,519.36	4,596.04	0.00	4,596.0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	-	13,731.54[注3]	90.85	13,731.5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81,805.41	81,805.41	85,624.55	172.39	85,557.35	-67.20	-	-	12,809.0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决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7,350.72万元，公司已进行置换。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和以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7-512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本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以及活期存款方式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本年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获得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0.1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5年6月23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三(八)之说明。

[注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含扣减银行手续费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注2] 公司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经济效益，主要系当前客车行业整体需求不及项目规划期等多种因素影响，销售收入较项目规划期预期情况大幅下降，导致经济效益未达预期

[注3] 该金额包含“车载智能系统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公交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车载部件系列产品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研发及产品检测中心建设项目”的承诺投入金额90.85万元（项目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尾款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金额本期转出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7-48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7-48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编号: 4403004800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年 08月 0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1年6月换发


姓名: 彭宗显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6-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51050219790628005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彭宗显 440300480054

年 /y 月 /m 日 /d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7-48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彭宗显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33000001296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05**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黎永键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02-22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682198902225459

Full name Sex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黎永键 330000012968

年 月 日  
/y /m /d

5

本复印件仅供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天健审（2026）7-482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黎永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